

老种子

□ 雷琼

疫情过后的暮春,我去乡间骑行,惬意地享受温柔的阳光与新鲜空气。一路上,野花肆意绽放,杨柳飘絮如雪,麦田抽出青涩的麦穗,油菜、蚕豆正丰盛结籽,散放醉人的清香。蛙声一片的田野,也有鸟儿们在歌唱,“豌豆八果”“咕咕,咕咕”的歌声,似乡村民谣般悦耳动听。

我穿梭在田野、村庄、河塘,一个景象突然吸引了我。在一片有点坡度的田野中,卧着一栋古朴的老屋,门前挺立一棵苍翠的古树,远远地看,在这广阔的绿色之中,有点遗世独立的韵味。老屋青色砖墙,燕子瓦,木梁木柱,尽管修补得厉害,但还能看出明清老建筑的痕迹。与老屋并排的是一长条杂草丛生的废墟,废墟的前面,有一片菜地,各种蔬菜长得肥嫩喜人。一位老人,弓着背,在菜地里忙活。老人衣服整洁而得体,小白花的外套,明显是手工改制的,灰色的发箍将一头银发梳向脑后,这么整洁的老人在农村实在少见。我被一种魔力所吸引,走向她并与之搭讪:“婆婆,您的菜种得蛮好,可以卖点我吗?”她望了望我,张开没有门牙的嘴笑了笑,“你是哪个屋里的?进来吧,想吃么菜,自己随便摘吧,不要你的钱。”我很感动,告诉她,我不是这村里的人,我是骑车路过,看到她的屋子很稀奇,就上来了。她听后很高兴,便停下手里的活,进屋搬了两把竹椅,我们便坐在古树的绿荫下聊开了。

这是一个被遗弃的旧村落,原住户们都搬到公路边,修了千篇一律的新楼。她儿子一家也搬到了那里,曾接她去住过一阵子,不习惯,又回来了。她说今年八十五岁,老伴在世时喊她永英,自从老伴死后,就没人知道她的名字了。这些年来,她开垦了一些荒地,坟头角落,河沟边界,别人不要的地,她都种了庄稼。前面那片是刚种的夏季蔬菜与瓜果,大田里的油菜和蚕豆,也快成熟了,她说今年的收成会很好,总算没有白忙活。我问她,种这么多庄稼,收获后怎么处理?她说以前的蔬菜,她都挑到镇上卖,大田里的庄稼会有人收割,直接给她钱。她说以后种的东西都归孙子了,由她孙子去卖。孙子因疫情没有

出去打工,在手机上开了店——“农家老味道”,也真是稀奇,这些菜都被他弄去卖得精光。过几天收菜籽,她要多留些种子,明年多种点。她要把菜籽榨成菜籽油,蚕豆收了也做成豆瓣酱,给孙子卖给城里人。孙子说这些油啊酱啊,城里人稀罕得很,都当宝贝,她种的蔬菜,也比大棚蔬菜好吃。她便跟孙子说:“小子,你要记得,是老种子好!”孙子每次来拿菜,也给钱她,她就跟他存着。她问我:“你说,这孙子是不是不务正业?他在城里的工作是不是弄丢了?”永英对外面的世界很陌生,她有她自己的小世界。

永英带我到她的后厢房,看她收存的老种子。只见几根房梁上,吊着大大小小的袋子,像练拳的沙袋。但永英不是拳击手,她只拍拍袋子,说这是豆子,这是玉米、花生、白菜籽、包菜籽、菠菜籽、茼蒿籽、大蒜头、芝麻籽、西红柿籽、萝卜籽、西瓜籽、香瓜籽、丝瓜籽、南瓜籽、辣椒籽、胡萝卜……永英顶着一头白发,在昏暗的空间里自带熨白的光,把袋子转来转去,那些静止的种子仿佛活了起来。她像数她的金币,令我眼花缭乱。我问她这么多种类,您怎么记得清,播种的时候不会弄混吗?她说闭上眼睛都不会弄错,说这些老种子在她手里都不知道经历多少代了。她刚嫁来时,就跟公公学种庄稼,那时稻蔬种类很多。她公公临死前交待,种子是无价之宝,一定要每年留种,按季节播种,宁愿挨饿都不能吃种子粮。但她没法留住那么多种子,水稻、粟米、荞麦的种子不知从何年起,不种了就彻底消失了,随着消失的还有一些老蔬菜种子。她特别珍惜能留得住的种子,每年认真播种、留种,就这样年年轮回,成了如今的老种子。

她打开一只麻袋,抓出几粒黄豆种:“你看,多好的种子,等我死后,不知还会不会有人种。”我看见她掌心金黄的豆粒呈椭圆形,不是市场上那种圆形的,我问她这两种黄豆有什么区别,她说圆的是转“鸡”因的豆子,是断子绝孙的种,一次性种植,不能留种。真稀奇,如今种庄稼还能种出鸡来,你从圆黄豆里吃出鸡味了吗?怪不得一些村人都懒得养鸡了。永英把我逗笑了,笑过后,我想起在武汉

工作的那些年,特别喜欢喝永和的豆浆,店招牌上有行小字“非转基因黄豆”,我被这行字所吸引,也觉得永和的豆浆特香!而我用圆黄豆打的豆浆,就没有这种香味。我曾在网上看过有关“中国种子沦陷”论的文章,有许多冠冕堂皇的“警世恒言”,但愿这只是危言耸听的传闻。

永英在她的种子库给我讲老种子时,她的脸上露出孩子般的欢喜,她突然变成了鹤发童颜的样子,我怀疑地看着她,吓了一跳,眼前的景象不会是一种幻觉吧,她是神还是仙?她珍爱这些宝贝的样子,很像古玩家把玩古董的样子。我再看她,她确实是永英,没有门牙的永英,是刚才菜地里的永英。

永英不是神也不是仙,她是一粒老种子。后来,这粒老种子,长在了我的心里,我萌生了种菜的念头,将我的后院堆了土,整理成菜地。我与永英成了朋友,经常去那里买种子,学习种菜的技术。每次都见她有条不紊地在菜地里忙碌,一把锄头像长在了她的手里,不是除草就是松土,庄稼长得青油油,行是行,垄是垄。她也像田垄里一棵移动的庄稼。以前我不信有机菜的存在,永英让我亲眼见证了真正的有机菜。总有人跟她说,现在种地都用塑料膜,除草剂与农药,这样省力。她却嗤之以鼻,她说这些都是伤人害地的东西!她指责村民:“看看你们的田里,去年的旧模都不捡出来,直接翻到土里,今年又铺新模,以后都成塑料土了,还能长出庄稼吗?”她从不施化肥,把菜秆、菜叶、野草、落叶、粪便、垃圾等变成有机肥。她家的屋檐下有几个燕巢,有害虫时,她就捉给燕子们吃,还有鸟,青蛙、蜻蜓等也帮她的田里吃害虫。她认为,除草剂或农药既然能杀死虫草,也能杀死别的东西,对土壤也没有善意。她感慨,多亏国家早已不生产如敌敌畏、六六粉这类的烈性农药了,要不然,现在的土地哪还种得了庄稼,种田的人和家畜鸟兽也不会活得这么好了。

永英让我想起我曾读过的一本书——《寂静的春天》,作者是美国生物环境女专家蕾切尔·卡逊。也正是因为这本书,推动了美国的环保,禁止了敌敌畏、六六粉等烈性农药的使

用。书的开头写道:美国的中心曾经有一个小镇,那里所有的生物与周边环境和谐共处,小镇的四周如棋盘一般分布着繁荣的农场,庄稼连成一片,山坡上果树成林,春天的时候山花烂漫,犹如朵朵白云在绿色的原野上飘荡。秋天,橡树、枫树和白桦树色彩斑斓。路边生长着各种植物,有无数的小鸟啄食浆果和谷物……突然,一种神奇的力量悄悄侵袭了这个地区,一切开始变了。牛羊鸡群、大人小孩感染不明疾病死亡。鸟也消失了,庄稼也变得枯黄,人们困惑不解。是什么东西让美国的城镇失去了春天?后面整本书便是答案。大意是农药对农田、森林、河流、空气、人类、鸟类、昆虫的伤害,环境对土壤的污染。

有人说,一个物种影响一个国家的经济,一个基因关系到一个国家的兴盛。更有人说,谁控制了种子,就控制了全世界。但永英,她只是一位八十多岁的中国老人,一个有良心的老农民,她无法改变什么,也控制不了什么。2008年,挪威政府、全球农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及北欧遗传资源中心,建立了目前世界上最大的种子库——斯瓦尔巴全球种子库,该种子库位于挪威北极圈内的斯匹兹卑尔根岛,从世界各地收集了近百万粒种子,以防战争、污染、自然灾害等造成的物种灭绝、种子危机。我国是农业大国,种业已成为国家战略性与基础性核心产业,种业是农业的“芯片”,是食品安全的根基。农业部提倡“中国人的饭碗要装中国粮,中国粮主要用中国种”。想必,老祖宗传下来的老种子,将越来越备受重视。

永英本想把老种子传给儿子,但儿子嫌弃种地,田都租给别人种了,担心他会糟蹋老种子。好在孙子的生意越来越好,各种农产品已供不应求。他开始跟永英学习种有机菜的技术,计划增加品种与种植面积。她说她可以含笑而去了。

(作者系湖北省作协会员,2009年开始创作。2017年,诗歌《相恋》入选上海“读画吟诗”跨界艺术展;2018年,出版文集《太阳花开》;2021年,散文《老种子》,获“湖北新闻”副刊二等奖。)

我家的小阳台

□ 杨朝贵

我家阳台不大,但种过的花却很多。兰花、君子兰、含笑、牡丹……它们都在我养过一段时间后枯的,黄的,黄地离我而去了。只有那盆三角梅与茉莉花,从我刚搬来就一直陪伴着我到今天,一晃十多年。

说来也巧,那盆三角梅还是我刚搬来时朋友送的,连那个粗糙且笨重的旧花盆也从未换过,还是原来的样子。十多年来,它一直倔强而顽强地活着。只是从刚来时的细枝嫩叶,到了今天的粗壮、茂盛、挺拔。

那盆茉莉则是隔不了几年就得重新栽种一下。茉莉怕冷怕寒,冬季里稍不留神就会冻伤冻死。好在茉莉花不是什么名贵花种,只需在春天花上七八块的小钱,就能从菜市场挑着担的南方人那里买来一小捆茉莉花苗,然后回家后分成几小兜分栽在几个小盆里。那茉莉也好栽种,一点泥土拌上一些烧过的煤炭,再配上适量发酵好了的油菜饼肥,就会有一兜两兜很快地长出新根、绿叶。到了春末夏初的时候,那嫩绿的椭圆形的新叶会以清新与柔弱得让人疼爱的样子,轻轻地静默在我的阳台。几天的工夫,嫩绿的枝叶间长出小米粒般的花骨朵儿。花骨朵越长越大,在碧绿的枝叶间,似满盆珍珠,星星点点,微微清风中,时隐时现,一时间一缕淡淡清香溢满整个房间,让我一个夏季都有种神清气爽的感觉。

这命贱的三角梅,则完全是凭借它自身顽强的毅力,自生自灭地生长到今天,占据了我心中重要的位置。记得刚搬来时正是秋末时节,第一眼看到它是那样弱小,高不过二三十公分,几枝枯萎的枝干,挂着几片发黄的叶子。破败的花盆似乎要爆炸似的,盆土从那细小的缝隙间不时掉落出来。特别是到了冬季,那枯瘦细小的枝叶也在几场冷风冷雨中慢慢零落、枯萎。那时,我并没有对它寄予太多的希望,它的生死也并没有放在我心上。第二年的春天,我忽然看见,它那枯死的残枝上,又长出了细小的叶片,出于好奇,我从小花店买来些肥花的花土和肥料,连根带土将它重新换上栽种了一下,此时我才开始留意它起来。那细小的叶片上长出了一枝枝嫩绿的新枝,随着气温的越来越高,那长出的新枝叶也慢慢变粗变长,叶片儿也越来越肥厚壮实。特别是进入夏天之后,那三角梅的枝叶就像是发酵了似的,越发茂盛!发达的枝藤肆意向上,四周延伸出横七竖八的枝蔓。肥厚的枝叶上先是长出尖尖而细小的红叶,不出几天工夫,整枝、整个花盆的枝叶之上长出生星星点点鲜红色花尖,细看才知道那是一个个花苞,一个可以和叶子以假乱真的花蕾,那花蕾在阳光的照射下随枝叶轻轻拂动,熠熠生辉。

慢慢三角梅的花瓣儿一天天长大而越来越红,越来越娇艳,迅速向全枝扩展开来。那娇嫩鲜艳的花瓣一簇簇、一簇簇息息在茂盛的枝叶之上,覆盖了整个花盆。

三角梅热情奔放与毫无保留地盛开,与旁边羞得欲言而止的茉莉花形成了鲜明对比。如果说茉莉花是一位清纯与含蓄的少女,让我怜爱,那么三角梅就是一位风风火火、热情奔放的姑娘,令我敬佩。

俗话说草木知春,我不知这花木是不是也通人性。要不这些年来,它们怎么会和我心心相通的呢?这阳台上的大多数花儿都已一茬茬、一茬茬在我身边枯黄离去。而这茉莉花与三角梅两种不同性格的花儿却与我不离不弃,它们这种天生的不娇柔、不做作的品性和顽强的生命力,总让我深深地感动!当我站立阳台上,看着正在盛开的茉莉与三角梅时,想想生活中正是这样么?一如这阳台的花卉,也有着多种截然不同的性格和生存方式。而每种不同的生活方式也都是适应自己的最佳模式,不管我喜欢与否,也应得到别人的认可与尊重。我只有尊重他们各自的不同,他们才会长久地陪伴在我的身边,给我的生活带来快乐与愉悦!

(作者单位监利市文化馆,其散文、诗歌、小说等作品发表于《雨露风》《精短小说》《参花》《遗读》《今古传奇》《新浪潮老朋友》《荆州日报》《鄂州周刊》等报刊杂志。)

与儿书

□ 郑再武

像两个渐行渐远的路人
我们的交流越来越少
你在挥霍你的青春
我在吝惜我的言辞
其实,我还是有很多话想和你聊
聊你的脚步我的歧途
聊旅途途中挣不脱的黑,黑中残存的光
聊天幕,聊童年时称为星光的光芒
现在它们叫希望
你一定还说不负责任和坚守
但你会说它们的微弱、冷漠,与刻板吗?
如果是这样,我将不会告诉你
更不会指给你看
它们陨落时埋下的线索

征稿启事

《监利新闻》文学副刊,以纯文学作品交流展示为主,现面向监利籍写作爱好者征稿:
一、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;
二、作品必须原创,不得抄袭、剽窃;
三、文学作品体裁以小说、散文(随笔)、评论(读书笔记、影评)为主,题材不限,5000字以内,书法、摄影作品不得超过3幅;
四、凡向本平台投稿,均视为作者同意授权推出;
五、来稿请附作者简介,不得重复投稿。
投稿邮箱:37856381@qq.com



开镰收割

油画
作者 刘宽模

悠悠红苕情

□ 董川北

在江汉平原,人们把红薯称之为红苕。大概缘于红苕长得不好看,在方言中,又将“苕”隐喻为蠢、笨之意。但是,不可否认,其貌不扬的红苕,现在却得到了越来越多人的青睐。

多年前初进城时,与土地打了一辈子交道的父亲,就找了块荒地,开辟出一大片菜园来。园子里绿意盎然,瓜果飘香。乡下老家有个风俗,逢年过节喜欢做腊菜,这道菜需要大量红苕粉,所以父亲在园子里种得最多的,自然就是这红苕了。

红苕像谦君子,它没有稻穗、麦穗那耀眼的金黄,没有玉米、高粱的高俊和挺拔,它只是默默无闻地把自己的精华深深地埋在地下。“青青一根蔓,牵出一窝瓜。”红苕也从不计较土地是肥沃还是贫瘠,不要去多少水分和肥料,更是对气候、温度没有过高的要求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,红苕在各种自然条件下都能茁壮生长,是最辣、最高效、最不让农人失望的作物。

前年的国庆小长假,秋风已经些许萧瑟,正值红苕成熟期。父亲找出镰刀、锄头、箩筐等工具,率领全家老少,下楼到菜园扒红苕。父亲拨开密密麻麻的藤枝,赫然看到硕大的红苕已将土地撑到龟裂。“今年的产量肯定不低。”父亲念叨一句,欣喜地笑了。我和母亲挥起镰刀割藤蔓,父亲用锄头开挖。本来安排孩子们在后面捡红苕,但猴急的他们,更喜欢拔萝卜一样,拽着藤蔓用力去扯,或圆或

长的红苕就迫不及待地跳了出来。孩子们看到红苕,显得无比兴奋,忙不迭地蹲下身子抢起来。见到大大的红苕,往往还会兴奋得大喊大叫,好像捡到了金元宝,高高举过头顶,向众人宣布:“这个是我的,你们谁都不准吃……”

我与母亲并排劳作,母亲向我讲述起她小时候关于红苕的故事。上世纪六十年代,母亲家里穷,总是吃了上顿愁下顿,红苕作为家里的主粮,也是极其珍贵的。早上喝上一碗能照见人影的稀饭,往兜里装上一只蒸红苕,就急匆匆地往学校跑。母亲一边听课,肚子一边不听话地咕咕乱叫。终于熬到下课铃响,吃午饭的时间到了,所有同学敲着搪瓷碗一溜烟地冲出教室。学校食堂五分钱的白米饭在等着家里条件好的同学,家里穷的同学,则买两分钱的窝窝头。这时,母亲像做贼一样,起身探头看看窗外,发现全班早没了人影,母亲小心翼翼地兜里掏出那只冰凉的蒸红苕,狼吞虎咽地吃起来。哪怕红苕皮不小心掉了一小块在地上,母亲也会立刻捡起来,吹一吹,毫不犹豫塞进嘴里……

历经苦难的母亲感叹一句:“还是要感谢这红苕的,它是我的救命粮。”我听得唏嘘不已,问母亲那是多大的事情,母亲看着旁边幸福的孙字辈:“比他们大不了几岁……”

夕阳西沉,孩子们天真无邪的脸上泛着金光,汗津津的额头黏着头发,却干得兴奋不

已,大概从来没有一种劳动能让他们如此卖力。人多力量大,几百斤红苕,两个小时就全扒完了。

作为对辛苦付出劳动的孩子们的奖励,我决定手把手教他们烤红苕。小鬼们顿时欢呼雀跃,争着找砖头,抢着拾柴火。在空旷的地上,用几块砖头垒成一座“窑”,然后在窑内点上柴火,待明火烧尽,挑选一些身材苗条的红苕,扔进窑里。只需半小时,红苕的香气就氤氲开来。约摸熟透的时间到了,扒开柴灰,孩子们你争我抢,拿起烫手的红苕,忽用右手,忽改左手,烫得个个呼噜直叫,但就是不肯放下……我将红苕从中间掰开,瓤黄灿灿,浓香四溢,嚼在嘴里,香甜绵软,唇齿香盈。孩子们一阵狼吞虎咽后,个个吃得嘴唇乌黑。

“想不到,还有这么好吃的东西啊!”
“为什么比街上卖的还要香?”
“因为人家是煤炭烤的,我们是柴火烤熟的。”

看着他们兴高采烈地议论纷纷,我想,对于十来岁的孩子,第一次烤红苕的经历,大概会永远铭记于心吧!

在我自己与他们年龄相仿的时候,家里每过十天半个月,父亲就会去汉江边买回来改善伙食。大多时候是花鲢、鳊鱼,偶尔会是黄鳝、翘嘴。但无论哪种鱼,煮鱼的配菜,永远都是红苕梗。

我母亲的厨艺绝佳,乡亲们红喜事办酒